

防伪编号： 07552021031041493336

深圳立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深立勤专审字[2021]001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立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1-02-26
报备日期： 2021-03-09
签名注册会计师： 廖直勤 陈斌

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0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立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83191395
传真：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益田路3008号皇都广场C栋1205至1208
电子邮件： 568693430@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0 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报告

深圳立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
业务活动表	4
现金流量表	5
会计报表附注	6-13
三、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14-15

审计报告

深立勤专审字[2021]001 号

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南科大教育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当局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会计法规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南科大教育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南科大教育基金会上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会计法规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南科大教育基金会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0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单位：元

资 产	附注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1	298,530,187.67	291,451,061.67	短期借款		-	-
短期投资	3.2		118,005,745.76	应付款项	3.7	43,932.63	783,279.63
应收款项		-	-	应付工资		-	-
预付账款	3.3	47,907.00	-	应交税金	3.8	515,377.93	922,716.23
存货	3.4	86,550.00	97,800.00	预收账款		-	-
待摊费用		-	-	预提费用		-	-
其他应收款	3.5	125,967,405.63	4,772,002.08	预计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3.9	4,176,939.33	14,5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4,632,050.30	414,326,609.51	流动负债合计		4,736,249.89	1,720,495.8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投资：		-	-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应付款			
长期投资合计		-	-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原价	3.6	1,813,781.72	1,889,107.72	受托代理负债：		-	-
减：累计折旧	3.6	398,061.56	663,014.00	受托代理负债		-	-
固定资产净值	3.6	1,415,720.16	1,226,093.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在建工程		-	-	负债合计		4,736,249.89	1,720,495.86
文物文化资产		-	-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1,415,720.16	1,226,093.7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	-	净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3.10	327,753,564.59	280,805,167.71
受托代理资产		-	-	限定性净资产	3.10	93,557,955.98	133,027,039.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5,720.16	1,226,093.72	净资产合计		421,311,520.57	413,832,207.37
资产总计		426,047,770.46	415,552,703.2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6,047,770.46	415,552,703.23

业 务 活 动 表
2020年度

单位：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	-	-	-
其中：捐赠收入	3.11	17,314,644.63	30,252,913.23	11,829,740.43	14,763,266.01
会费收入		-	-	-	-
提供服务收入		-	-	-	-
商品销售收入		-	-	-	-
政府补助收入		-	-	-	-
投资收益	3.12	1,031,211.39			
其他收入	3.13	10,362,649.81		1,246,060.58	1,246,060.58
收入合计		28,708,505.83	30,252,913.23	13,075,801.01	14,763,266.01
二：费用					
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3.14	5,989,208.12	60,430,735.13	-197,299.53	24,586,293.71
管理费用	3.15	107,241.75		229,424.75	229,424.75
筹资费用	3.16	-86,452.74		-393,738.81	-393,738.81
其他费用					-5,940,000.00
费用合计		6,009,997.13	60,430,735.13	-361,613.59	18,646,293.7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69,646,905.58	69,646,905.58	-4,487,535.47	4,487,535.47
四、净资产变动额		-46,948,396.88	39,469,083.68	8,949,879.13	604,507.77
			-7,479,313.20		9,554,386.90

现 金 流 量 表
2020年度

单位：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43,405,118.53	30,610,778.76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31,644,506.10	24,983,460.58
现金流入小计	13	175,049,624.63	55,594,239.3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64,971,648.51	18,125,433.2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96,145.26	-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各项税费支付的现金	17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1,096.49	6,655,234.46
现金流出小计	23	65,078,890.26	24,780,667.75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09,970,734.37	30,813,571.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1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1,031,211.39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141,031,211.39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75,326.00	762,095.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258,005,745.7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258,081,071.76	762,09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117,049,860.37	-762,09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7,079,126.00	30,051,476.59

深圳市南方科技大学教育基金会

会计报表注释

2020 年度

注释一、基金会的基本情况

本基金于 2011 年 12 月设立，持有深圳市民政局颁发的 53440300589185166G 号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业务主管单位：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原始基金数额为人民币贰佰万元。法定代表人：郭雨蓉。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学苑大道 1088 号南方科技大学行政楼三楼；税务登记证号：53440300589185166G。

业务范围：（一）资助南方科技大学教育事业发展；（二）资助南方科技大学师生参与国际学术交流、科技创新、学科竞赛以及相关文化活动；（三）资助其他社会公益活动。

注释二、本基金会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5、非货币性交易

发生非货币性交易，应当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2）非货币性交易中如果发生补价，应区别不同情况处理：

a. 支付补价的民间非营利组织，应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b. 收到补价的民间非营利组织，应按以下公式确定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和应确认的收入或费用：

换入资产入账价值=换出资产账面价值－（补价+换出资产公允价值）×换出资产账面价值－（补价+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应交税金+应支付的相关税费

应确认的收入或费用=补价×[1－（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应交税金）÷换出资产公允价值]

(3) 在非货币性交易中, 如果同时换入多项资产, 应按换入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占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 对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进行分配, 以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本制度所称非货币性交易是指交易双方以非货币性资产进行的交换, 这种交换不涉及或只涉及少量的货币性资产(即补价)。其中, 货币性资产是指持有的现金及将以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收取的资产; 非货币性资产是指货币性资产以外的资产。

6、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是指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 1 年(含 1 年)的投资, 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1)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照投资成本计量。短期投资取得时的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a. 以现金购入的短期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 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税费作为其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核算, 不构成短期投资成本。

b. 接受捐赠的短期投资, 按照本制度第十六条的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短期投资, 按照非货币性交易会计政策确定其投资成本。

7、坏账核算办法

(1) 坏账确认标准

对因债务单位已撤消、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以及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导致停产等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2)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

8、存货的核算

(1) 购进存货采用实际成本核算;

(2) 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实际成本;

(3)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采用一次摊销法。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a.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 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 按照不同情况分别采用成本法或者权益法核算;

c. 改变投资目的, 将短期投资划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时, 按其投资成本与市价孰低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d.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 投资的帐面价值与实际取得收入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 长期债权投资

- a.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b. 长期债权投资持有期间，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 c. 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投资的帐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收入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

- A、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
- B、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一年；
- C、单位价值较高。

(2) 购买的固定资产按买价上支付的运费、包装费、安装成本、税金等计价；接受捐赠的根据捐赠者提供的有关凭据加上接受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价或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入帐价值；融资租入的按租赁协议确定的设备价款加运输费、途中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等计价；盘盈的按同类固定资产的重置完全价值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

11、收入确认的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者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2、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注释三、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3.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	
银行存款	298,530,187.67	291,451,061.67
合计	298,530,187.67	291,451,061.67

3.2、短期投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银行理财		258,005,745.76	140,000,000.00	118,005,745.76
合 计		258,005,745.76	140,000,000.00	118,005,745.76

3.3 预付账款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33,927.00	70.82%		
1-2年	13,980.00	29.18%		
合计	47,907.00	100.00%		

3.4存货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库存商品	86,550.00	97,800.00
小计	86,550.00	97,800.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合 计	86,550.00	97,800.00

3.5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124,800,000.00	99.07%	4,596.45	0.10%
1-2年	60,393.49	0.05%	3,600,000.00	75.44%
2-3年	102,337.38	0.08%	60,393.49	1.27%
3年以上	1,004,674.76	0.80%	1,107,012.14	23.20%
合计	125,967,405.63	100.00%	4,772,002.08	100.00%

注：期初余额中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万元。

3.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设备	1,813,781.72	75,326.00		1,889,107.72
合计	1,813,781.72	75,326.00		1,889,107.7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设备	398,061.56	264,952.44		663,014.00
合计	398,061.56	264,952.44		663,014.00
净值	1,415,720.16			1,226,093.72

3.7 应付款项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2,668.00	6.07%	739,347.00	93.39%
1-2年	41,264.63	93.93%	2,668.00	0.34%
2-3年			41,264.63	5.27%
合计	43,932.63	100.00%	783,279.63	100.00%

3.8 应交税金

税 种	期初数	期末数
个人所得税	515,377.93	922,716.23
合 计	515,377.93	922,716.23

3.9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4,176,172.32	99.98%	14,400.00	99.31%
2-3年	67.01	0.00%		
3年以上	700.00	0.02%	100.00	0.69%
合计	4,176,939.33	100.00%	14,500.00	100.00%

3.10、净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327,753,564.59	22,698,508.70	69,646,905.58	280,805,167.71
限定性净资产	93,557,955.98	69,646,905.58	30,177,821.90	133,027,039.66
合 计	421,311,520.57	92,345,414.28	99,824,727.48	413,832,207.37

3.11 捐赠收入

项目	金额
非限定性收入	17,314,644.63
限定性收入	30,252,913.23
合计	47,567,557.86

3.12 投资收益

项目	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031,211.39
合计	1,031,211.39

3.13 其他收入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10,345,926.86
其他	16,722.95
合计	10,362,649.81

3.14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金额
津贴补助	554,400.00
教师奖金	1,195,400.00
本科生奖学金	326,900.00
硕士生奖学金	104,700.00
博士生奖学金	65,000.00
办公费	2,013.19
印刷费	119,520.00
手续费	3.00
邮电费	131,429.00
交通费	563,327.33
差旅费	70,911.61
出国费	30,414.71
会议费	212,495.12
培训费	495,000.00
专用材料费	236,470.00
劳务费	6,033,846.27
委托业务费	9,475,522.75
其他支出	1,324,227.84
对个人及家庭的补助	4,955,650.16
基建支出	3,199,197.00
专用设备购置	261,363.96
资助支出	37,062,151.31
合计	66,419,943.25

3.15 管理费用

项目	金额
基本工资	73,393.26
社会保险缴费	22,752.00
手续费	7,508.01
专用设备购置	3,588.48
合计	107,241.75

3.16 筹资费用

项目	金额
差旅费	40,344.00
会议费	7,597.00
其他支出	11,500.00
汇兑损益	-145,893.74
合计	-86,452.74

注释四、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及管理费用发生情况

1、公益慈善事业支出情况

2017、2018、2019 年末净资产分别为： 188,892,312.42 元、411,757,133.67 元、421,311,520.57 元；2017、2018、2019 年末净资产平均数（三年平均）=340,653,655.55 元；本年度年度公益慈善事业支出 66,419,943.25 元，占前三年末净资产平均数(即 2017、2018、2019 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为 $66,419,943.25/340,653,655.55 \times 100\% = 19.50\%$ 。

2、管理费用发生情况

本年度总支出 66,440,732.26 元，本年度管理费用发生额 107,241.75 元，占当年总支出的比例： $107,241.75/66,440,732.26 \times 100\% = 0.16\%$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56728171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立勤会律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斌

成立日期 2012年04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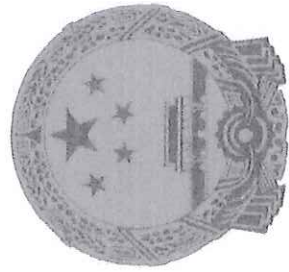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益田路3008号皇都广场C栋1205至12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立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陈斌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皇岗社区益田路3008号皇都广场C栋1205至120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55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深财会[2012]18号

2012年04月20日

证书序号: 000614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年 月 日

二〇一 九 十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